

万禾◎著

苦人

大水
拓荒
淘金
外遇
夏夜
市井
塞外之旅
紫薇

河北大学出版社

这个集子写的全是小人物，或者说全是平民百姓。我接触小人物比接触大人物多，小人物处在社会的基层，相对单纯、本色、直观、少掩饰。然而，每个小人物都不是简单的，都有自己的生活圈儿，都有自己的性格、追求、兴趣、爱好，都有自己为人处事的态度、格调、倾向、品行及影响，都有七情六欲和喜怒哀乐。小人物的世界丰富多彩、风景无限。

苦人

万禾◎著

河北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苦人 / 万禾著. — 保定: 河北大学出版社,

2011.1

ISBN 978-7-81097-824-8

I. ①苦… II. ①万… III. ①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②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

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203207 号

苦 人

作 者 万 禾

责任编辑 邓一鸣 贾道民

封面设计  WANSHU BOOK DESIGN

责任印制 闻 利 ·

出版发行 河北大学出版社

印 制 保定天德印务有限责任公司

版 次 2011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 2011 年 1 月第 1 次

开 本 710 × 1000 毫米 1/16

字 数 240 千字

印 张 16.75

书 号 ISBN 978-7-81097-824-8

定 价 28.80 元

序 言

这个小说集，共有八篇作品，四个中篇，四个短篇，都是写小人物的。我从2005年就开始写了，写写停停，停停写写，到2009年才写完。我不是专门搞创作的，我有我的工作。我在一家事业单位供职，身不由己，写作要服从工作。单位里有许多繁杂的事务要处理，短不了有一些应酬，有时喝高了，不但身上觉得难受，多日培养起来的文学细胞也被杀死了。还得想方设法让文学细胞复活，挤时间接着再写。更何况我又是个笨人，写得不快，耗费的时间连我自己也觉得太长了。

我生在农村，也是在农村长大成人的，父亲、母亲都是农民。我的经历不能说不丰富，当过学生，务过农，在工厂做过工，在党政机关工作多年，这期间，做过政工，审过干，搞过文秘，干过政法，还做了十年信访工作。离开党政机关后，又在两个事业单位当了多年负责人。几十年过去了，说起来很短暂，仔细想一想也很漫长。在这期间，我见到过的、接触过的、听说过的人和事太多了，有的因为“事”的特殊和“人”的特殊，留下了深刻的印象；有的因为“事”的普通和“人”的普通，耳染目睹，重复得次数多了，也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我不是去写某件事或某个人，但我的经历对我的“写”很有用，可以在经历里挑选一些对“事”的印象，也可以在经历里挑选一些对“人”的印象，作为我用来虚构或者说制造的材料。写作时，想写一件什么样的“事”，首先就要考虑“人”，觉得什么样的“人”扮演什么样的角色更合适，就制造出一个什么样的“人”来担当；想写哪种类型的“人”时，则要首先考虑“事”，什么样的“事”对表现这类“人”的特征、特色更合适，就

制造出一件什么样的“事”来表现。因此，作品里的“事”绝不是经历里遇到的事，作品里的“人”更不是经历里遇到的人，“人”和“事”都是我虚构或者说制造出来的。其来源都不能刨根问底，就像我们吃过的馒头、油条和大饼，谁知道是用了哪几株小麦的收获物而炮制成的。

这个集子写的全是小人物，或者说全是平民百姓。我接触小人物比接触大人物多，小人物处在社会的基层，相对单纯、本色、直观、少掩饰。然而，每个小人物都不是简单的，都有自己的生活圈儿，都有自己的性格、追求、兴趣、爱好，都有自己为人处事的态度、格调、倾向、品行及影响，都有七情六欲和喜怒哀乐。小人物的世界丰富多彩、风景无限。社会上有许许多多的小人物，当然还有大人物和中人物。大人物或中人物变成小人物是不多见的，小人物变成大人物或中人物却司空见惯。大抵可以这样讲，大人物或中人物都是由小人物变成的。这样一分析，在不同类型的小人物身上，也可以看到大人物或中人物的影子。尽管已经发生了变化，但不可能全变，其性格、做人的动机和特有的气质往往不会有大的变化。因此，更多地了解小人物，对于了解社会、了解时代还是有好处的。

我写这个集子经历了漫长的时间，克服了许多困难，最大的困难莫过于不能战胜自己。在我感到苦感到累的时候，我会找出许许多多的理由搁笔不写；当我果真搁下笔的时候，我又觉得那是对不起我自己的。我常常想起小时候的事，母亲对我的教育，令我刻骨铭心。我很爱也很敬佩我的母亲。上世纪六十年代初期，三年自然灾害刚过，我还没有上小学，已经可以记住事了。我母亲为了让家里的日子好过一些，在家里为县城一家毛衣铺织毛衣。每次她从毛衣铺拿回了毛线，总是利用晚上的时间织。白天她要下地干活儿，还要做家务，忙得很。夜幕降临了，全家人都吃过了晚饭，她把锅碗瓢盆洗刷完毕，就坐在炕上靠墙根儿的地方，不知疲倦地织起来。那时我个子很小，脚头儿处有一个大空间，母亲就坐在那里织。墙上挂着父亲自制的煤油灯，灯头儿比一粒黄豆大不了多少。

墙是土墙，是不容易被熏黑的，尽管这样，小油灯上面的墙皮也被熏出一道浓重的、扇形的烟雾印迹。记不清多少次了，我深夜醒来，听到鸡都叫了，母亲还在那里织着。我悄悄拉住自己的被边儿，看着母亲织毛衣的表情。她近乎机械地、默默地织着，脸上带着倦态，带着善良，我觉得也带着对我的希望。她伴着丈夫的鼾声和儿子们的熟睡，她就是那么忘我。后来我长大了，上学了。记得是在上高小的时候，遇到星期天和假日，我常回村里干活儿，村边有许多柳树条儿、榆树条儿、红荆条儿，不少人砍下这些树条儿编筐、编篓、编草帽，有的人编得很好。我总愿意跟他们学，一有机会就去看，看得次数多了，就愿意自己动手试着编。但我干活儿缺乏耐心，只图新鲜，不能善始善终。编了好几个大筐和小筐，都是编到一半或一半多就扔下不管了，院里放着好几个我编的筐碴子。母亲不能容忍我这样的行为，催我快点儿把这些筐碴子编成成品。我因为对“拧筐沿”不熟悉，还是拖着没去做。母亲急了，逼着我再去学艺，逼着我把这些半成品编成了成品。母亲说：“好”难学，正经事要办出结果，不能半路上丧气。我记住了母亲的话。我在写作过程中，一直培养着、锻炼着我的毅力、耐力和不知疲倦的精神，力戒“知难而退”、“半途而废”。我觉得只有这样，我才是我，我才是母亲的儿子。

我很愿意写一些东西，特别是相对闲暇的时候，总觉得干别的事不如干这件事有兴趣，而且有意义。我喜欢自然。我老家是冀南平原上的一个小村落，我是七十年代初期离开我老家的。那时那里还很贫瘠。村外有很多沙丘，有很多野生的榆树、椿树、枣树、杜梨，有农田，有果园，有盐碱洼地，有各种各样的草，有各种各样的鸟儿，有野兔、黄鼠狼、狐狸、刺猬之类的小动物。参加工作后，我多次到山区的农村下乡。并且，总愿意跑到村外去看山，看着看着就爬上去了。有时这山看着那山高，爬了一座又一座。我见过荒山野岭，见过悬崖峭壁，见过峡谷，见过险峰，见过无边的山林，见过弯弯的山路，见过层层梯田，见过山间的小溪。无论是平原还是山区，这些自然的景致，或者有的是让人类稍微加了些改

动的景致，都是很吸引我的。我从内心里喜欢它们，喜欢它们在白昼、在晚间、在风霜雪雨、在雷鸣电闪环境下的状态。我也喜欢怀旧。过去的经历不能再更改了，也不能再重复了，但可以一次又一次地追忆。当一幕又一幕的往事在心中上映，内心里就会出现不同时期的、带着各种印记的场面：有人物的，有景致的；有感到兴奋的，有引起悲伤的；有留下遗憾的，有无怨无悔的；有憎恶的，有惋惜的；有轰轰烈烈的，也有平淡无奇的。这些追忆不是在不停地进行着，往往是自己静下来的时候，愿意开启追忆的开关，重温过去的时光，去享受追忆的快乐。还有的时候，因受到外力的作用，比如听一首老歌，见一个故旧，回一次老地方，也会勾起对往事的追忆。我认为，追忆过去是人的一种天性，是对往日生活的提炼和过滤，是对自身行为的反思与评判。不断地想一想过去，不失为陶冶情操、修养身心的良方益诀。

我还喜欢与小人物交往。小人物的优点太多了，跟小人物交往是一种享受。当然，交往时自己不能自高自大，必须也把自己真正当成小人物。其实，自己也正是一个小人物，没有什么了不起。交往要建立在完全平等的基础上，谁对谁都不能居高临下，谁对谁也不用讨好巴结。交往要轻松，关系要自然，交情要长久。如果自己在社会上有一点儿身份，也要用“平常人”的心态去交往，不能有“屈尊”或“故意”的感觉，否则，你那种心态或多或少会在行为里表现出来，人家对你的行为也会有感觉的，难免对你敬而远之，或者疑而避之，甚至畏而溜之，你自己也免不了大而臭之。然而，交往也不是一点儿也不挑剔，那种爱坑你、骗你、敲你、宰你的人，就应该提防着点儿了，起码不能一而再、再而三老上他的当。世界是大千世界，人的德行也会千差万别。除了那些令人称道的、美好的德行之外，还有贪财的、好色的、嗜酒的、爱赌的，爱整人的，爱耍赖的，爱动武的，爱施阴的，甚至触犯了刑律的，道德沦丧遭人唾弃的，也确实在那里存在着。我认为，社会上的大多数人还是可以交往的，交往的“面”还是宽一些好。关键是与谁交往时都要有自己的感觉，能交往的就交往，应该提防的要慎重交往，不能交

往的就不强交往。说了我这么多的“喜欢”，还是要说到“写”上。我的“喜欢”和我的“写”有着密切的关系，这些“喜欢”时常给我带来“写”的冲动，勾起我“写”的欲望，每当我开始“写”的时候，又不可离开这些“喜欢”，或者说迫切地需要这些“喜欢”。应该说，我的这些“喜欢”是我“写”过来的内在动力，也是我“写”下去的不易枯竭的源泉。

这个集子叫《苦人》，取这个名字，我是经过了推敲的。我不喜欢冗长的名字，愿意简洁，还愿意适度、得体。选来选去，觉得还是这个名字好。名字中的“人”字，没有什么异议，小说就是刻画人物的，很容易被人们理解和接受。“苦”字就不一样了，需要斟酌。从字典里查，“苦”字至少有五个义项：一是苦味；二是痛苦；三是辛苦、艰苦；四是因某种原因感到痛苦或困难；五是竭力地、辛勤地去做某一件事。按这五个义项分析，前两项，“苦味”显然不合适，“痛苦”与我刻画的人物也不吻合；后三项，“辛苦、艰苦”，“因某种原因感到痛苦或困难”，“竭力地、辛勤地去做某一件事”，我觉得就很有意思了，它可以反映这个集子中多数人物的特征。更进一步分析，我觉得在这些方面，不少人物是兼而备之的，这样概括和形容他们，也可以说是恰如其分的。尽管这是我个人“浮浅”或者说“武断”的看法，我还是选用了这个名字。或许我这样做不无冒昧之嫌。

这个集子就要和读者见面了，我深感我的笔力不够，包括对社会生活认识的深度不够，准确度把握不够，艺术表现力差，语言的存量不足，运用也显得笨拙。但，我还是要继续写下去的，欢迎读者给予批评。

作者

2009年12月

目 录



一、大水 ———— 1

大水依旧坐在树上，木讷地看着三妮儿。蓦地，他将三妮儿又脏又旧的衣服全剥去，换上了跟大宝媳妇一样的新衣，站在安着红漆大门的门楼下面，儿子欢快地从门里跑出，脚上的鞋子最扎眼：牛筋底、牛皮面、黑白相间的足球鞋。

二、拓荒 ———— 9

高满秋感到自己的日子太难过了，这是个很重要的关口，他不能消沉，还要抖起精神来。他是有盼头儿的，他盼望着花生丰收，他恨不得这天马上就变成秋天，他收好多好多的花生，卖好多好多的钱，还清杨大路的账，过像样的日子。

三、淘金 ———— 59

他绝望了，他深信自己种的冬瓜肯定全部赔进去了。他的钱就像被大火烧去了一样，落下的只有灰烬，跟别的灰烬没什么两样。他百无聊赖地回到基地时，天已经黑下来，姑夫和三个妇女坐在水泥台子旁边等他……

四、外遇 ———— 71

她是站在喜光旁边说话的，低垂的柳枝尽头嫩绿的细叶不停地摩擦着她白晰的脸，从枝叶间透过来的斑驳的阳光在她匀称的、稍显丰腴的身上跳荡着、摇曳着。三生看不清她的眼睛是睁着还是闭着，但能想象得到她内心的痛苦程度。



五、夏夜 _ _ _ _ _ 117

他和银真老太对脸坐着，一定要表现出自己的机敏、干练、老谋深算和大度能容，要抓住这个绝好机会，向银真老太证明自己已经洗心革面、重新做人，与涵养、冷静、温存、和蔼、善解人意结下了不解之缘，那种遇火就炸的脾气，已经一去不复返了。

六、市井 _ _ _ _ _ 133

春节到了，他们有了自己的房子，腊月二十五晚上，二宝和云子说了半夜，哭了半夜。他们谁也不愿意睡，说一阵子，哭一阵子。他们是从艰难困苦中走过来的人，他们很愿意追忆曾经经历的时光。

七、塞外之旅 _ _ _ _ _ 199

他身上的钱已所剩无几，想起了妻子和儿子正在家里吹着空调，这个月的电费肯定很高，需要花钱的事还有很多，他身上带的钱基本是家里半年的积蓄。这几天，他保持着亢奋状态，做了一些自己想做的事。现在他已经清醒了，亢奋是要付出代价的……

八、紫薇 _ _ _ _ _ 215

紫薇觉得自己所作的选择不比她们差，起码不是最低档的。她不是不想高档，她一直追求着清高，她心比天高，但她知道，像她们这样的女孩子……无论怎么去争取，怎么去觅求，也不会超越那个狭小范围的局限。

大水

大水这个名字是父亲起的，那年红荆河发了大水，边寨的乡亲们，都逃到寨后岗子上避难。那水太大了，太可怕了，那时天低云暗，下着大雨，冷风飕飕地吹着，水早已漫过了河堤，淹没了寨子，浑黄的液体汇集成巨流，翻卷着、盘旋着、凝聚着，狂奔狂泻。已辨不清哪里是河了，汹涌的洪水好像要把天地间的一切全都吞掉。那岗子是沙土聚起来的，经不起洪水的刮凿，被冲开了口子，汹涌的洪水顺流而下，伴着剧烈的轰鸣与哀号，大半个岗子没有了，不少乡亲被卷走。大水爹娘避难的地方正巧有几棵百年古树，没有被冲垮，保住了众乡亲，保住了大水的爹娘，也保住了腹中的大水。洪灾过后，大水降生了，父亲给他起这个名字，别人都说顺理成章。

三十多年过去了，大水已成家立业，父母也都过世。大水在腹中经历的惊险，孩提时父母叔伯对他说过不少，现在他都淡忘了，像多年前看过的神话小人书，没留下多少印象。边寨的人们早已分成了几类，出了大款。大款坐的是奥迪，住的是别墅，听说还养了“小蜜”。大水不打听那些人的生活，他认为自己是受罪的命，不想沾别人的光，不想冒险，不想违法，不想钻空子搞投机，不想发大财，也不想享受富贵。他的家业不小了，在红荆河边租了三十亩地，离寨子一里多，种下了桃树，捎带养牛。桃树苗是从县林业局苗圃场买来的优良品种，名叫“桃王”。现在桃树都长大了，挂了桃。那桃确实很大，品质特好，一个八九两重，绿皮红嘴，白肚缝，核小肉厚，脆甜脆甜的，吃撑了还想吃。桃的销路自然很好。桃子成熟时，骑自行车的，骑摩托的，蹬三轮的，尽些小商小贩，鱼贯而来，弄得大水应接不暇。大水把桃的价钱定到八毛一斤，买者乐意接受，摘多少，卖多少，一点也不剩。

卸完了树，大水碰了碰账，坐在窝棚口，一边叠着记账的牛皮

纸，一边喊：“三妮儿，你猜今年咱这桃挣了多少？”

三妮儿是大水的老婆，现在正给卧在凉棚下的四头牛挠痒，用的是给人挠痒的竹子痒挠，是大水把挠齿削尖改为牛用的。尖尖的挠齿拨开牛毛，在牛皮上划来划去，挠到之处，牛身上的那肉就舒服得直哆嗦，就像进了天堂。牛觉得过瘾，伸开四蹄，舒展着硕大的身躯，昂头望着这个给它带来幸福与快乐的女人，生怕她放手不干。三妮儿听到大水问她，舍不得停下手里的活儿，心里也在算，她知道卖桃毛收入大约三万块，需要刨去土地租金、水钱、电费、农药肥料钱等等，就说：“有一万五六吧，我算的是大约数。”

“你清，你清，真娘的比我清，我用笔算了半天，正好一万五千六。服了，服了。”大水瞅着老婆说着，心里佩服得五体投地。他熟练地把牛皮纸压到那张发了黑的草凉席下面。

“大水呀，”三妮儿干得更急了，“秋后咱翻盖门楼吧，跟大宝家的一样，铁大门，红漆。孩子要买双足球鞋，大宝家孩子穿上了。”

“行，听你的。”大水见三妮儿一手按住牛背正挠牛的肩膀。三妮儿的衣服太脏了，太旧了，紫红色的半袖背心褪了色，紫不紫，黑不黑，白不白，上面沾着牛毛。裤子灰不溜秋的，挽着裤腿，裆里开了线，能看见里面的内裤，一定得让她快缝住。大水眼圈有点儿酸，三妮儿多好的身材呀，硬是糟践在自己手里了。他接着说：“你买身衣裳吧，不能比大宝媳妇差，那老母猪，穿的还挺好。”

“破嘴。招你惹你啦？”三妮儿埋头干活，“你和孩子重要，我不讲究，庄稼人，没人看。”

“娘的，我他娘的就不信。”大水来了精神，忽地起来跑两步，跳起三尺多高，“啪”的一声，打了个旋脚。

三妮儿管他这叫发神经，习以为常了。三妮儿停住了手，知道他要放牛，就把牛轰起来。大水拿了鞭子，牛对他看也不看，径直朝河套里走去。

进了八月，天还很热。太阳在云彩里露不出脸来，沉闷沉闷的。这几天接连下了几场雨，红荆河套里绿草如盖。红荆河是从太行山里流下来的，古往今来，不知经历了几千年几万年，山上风化

的石头末子顺水而下，把红荆河一带冲积成了沙地。河套里长了一墩一墩的红荆，据说也是从山上冲下来的。红荆属于灌木，没有树干，只有粗壮的根和犬牙交错的条子，那条子是红色的，长着柔软密集的、绿里透蓝的细枝嫩叶。红荆造型极美，每墩都是上好的艺术品。远远望去，红荆在河套里星罗棋布，无边无际，美不胜收。红荆河便由此而得名。谁也说不清这一带的沙子到底有多深，有说三十丈的，有说一百丈的。大水听说韩国缺少沙子，有人正在打通海关，把这里的沙子运到韩国卖钱，金贵金贵的，老鼻子了。净他娘的胡吹，现在听不到动静了。

约在五六十年代，山里修了几座大水库，红荆河里的水有了节制，白色的沙滩上，有时细流如蛇，有时乱流如织，好看得很。大水经常来这里放牛，忽然，他觉得今天的河水流得有点儿邪，跟平时大不一样，多少年没见过这么邪的河水了。那水浑浊得出奇，水流拧成了麻花，声音有点大。水边的沙土块子支持不住掉下来，呼塌呼塌的。四周很静，四头牛在那里埋头吃草，有时用尾巴抽打吸它血的昆虫。

天快黑了，西北天阴得厉害，大水估摸着三妮儿已回家做熟了饭，儿子也该放学了，他要把牛直接赶到家里去。桃树地里没了桃子，那窝棚里屙毛也没几根，不管它了。

“啪”的一声，大水在空中打了个响鞭，四头牛全都抬起了头，老老实实在地开始往回走。间或，有的牛看见非常鲜嫩的草，急忙咬一口，咀嚼着紧跑几步，跟上队伍。它怕大水手里的鞭子，那鞭子确是好鞭，软竹拧成的鞭竿，根部镶着油光水滑的红木手柄，牛皮鞭头，狗皮鞭鞘。有人说这鞭子能避邪，能逢凶化吉，能遇难呈祥，大水坚信这一点。

莫非真他娘的有难？刚才远处京广路大桥还依稀可见，现在啥也看不到了。近处的红荆一墩一墩黑乎乎的，风一刮，慢悠悠地晃动，像凶恶动物匍匐在那里，目不转睛地瞅着他和他的牛，随时都有扑过来的危险。“嗖”的一声，一只野兔子从他跟前蹿过，把他惊出一身冷汗，有一头牛也“哐”了一声，惊恐地跳开。

大水赶着牛，越过河堤，走进一片稀疏的椿树林里。这时，他忽然觉得不对。我的娘啊！这是怎么啦？他听到远处传来一种声响，闷闷的，粗壮粗壮的，像千军万马偷袭敌营，他觉得脚下的沙地在颤抖。树上没有风，树枝不动，蝙蝠、知了、蜻蜓乱飞，树下的风却很大，干草、枯叶、碎纸片飞起来打旋儿。寨子里传来了狗叫声和人们的吆喝声。

坏了，他揉了揉眼，那是什么过来了？黄澄澄、白乎乎、齐刷刷地，像一张正在铺开的巨大无比的席子，快速地向他滚来。他想起了父母叔伯讲过的洪水。天啊！真是洪水过来了。

现在跑是跑不掉了，附近有一个岗子，上面长满了洋槐树和酸枣棵。他拼命赶牛，想把牛赶到岗子上去。有三头牛很听话，被赶上了岗子。只剩一头最大的牛，留恋脚下丰美的马齿菜，慢条斯理地啃着，把大水急坏了。虽然在紧要关头，大水弄清了是洪水过来了，却不太害怕，他来到世上还没见过洪水，平时，他是很爱水的。他安顿好岗子上的三头牛，火速跑下来拉住那头大牛的缰绳，往岗子上拽。娘的，死犟筋，那牛还是不肯走。

洪水逼近了，呼啸着，气势汹汹。他没见过这么壮观的景象，湍急的水头，足有五尺高，是平推过来的。这里是河岸呀，河里的水头想必超过两丈。大水顾不上想得太多，千钧一发了，还等什么？他就近把牛的缰绳拴在一棵大椿树上，撒腿就往岗子上跑。洪水真地到了，是带着风来的，那风凶猛无比，像有个巨大的软物从后面猛地击来，大水倒下了。就在他爬起来的一刹那间，见有数棵小树被拦腰摧断，树头满地乱滚。他拴在椿树上的那头牛已知道了害怕，狂跳着挣扎。摧枯拉朽的洪水顷刻吞并了它，缰绳被拽断了，那牛翻滚着朝大水冲来。大水一个流星步蹿到眼前一棵更大的椿树旁，紧紧抱住了树。

大水闭眼了，他手里还拿着赶牛的鞭子，听天由命吧。洪水劈头盖脸地扑来，那力量大得吓人。他死死抱着树，脸贴着树，连大气也不敢喘。洪水几次想把他和大树分开，他死活不松手。他终于挺住了。水头过去了，水流低了一些，大水能把头露在水外，他能

顺畅地呼吸了，能睁眼了。这么大的水，不知三妮儿和孩子有没有危险，他不时地挂念着、猜测着，但愿他们母子平安。月亮不知什么时候爬到天上，银白色的圆脸静静地对着大水。大水看到岗子被洪水围困了，没有淹没，三头牛躲在高处瞅他。他的那头大牛已经完蛋了，肯定死了，不知冲向何方，恐怕连尸首也不会找到。大水忽地又想，自己不会死吧？千万不能松手，一松手肯定会死。他觉得水的力量仍然很大，水里有棍棍棒棒的硬东西不时撞他的腿。他的胳膊酸了，他是迎水站着的，怪不得难受，真犯混。这时可不能犯混，他慢慢地试着转到树的那面，背水抱树。这样舒服多了，水拥着他，他拥着树，他感到从来没有过的轻松。

水流变得慢些了，稳些了，好像在远处新冲开一条河，主流在新河里，他这里冲力减小，水面也降到了他腰间。他被水泡了几个小时，实在太难受，忽想爬到树上歇息。树杈不太高，一丈二三，他觉得身上还有些力气，把鞭子插在背后腰带里，抱着树干慢慢往上爬。他不敢着急，生怕滑下来把命搭进去。

他爬到树杈上，换了好几个姿势才坐舒服。上愁有什么用？看一看这里的夜景吧，这是上天专门安排给他看的。

月亮在云朵里穿行，斑驳的月光照着漫无边际的洪水，这里变成了海，到处闪着银色的光。树木有的被冲倒了，有的还屹立在那里，四处看不见灯火，看不见原有的地貌，他觉得一片陌生。洪水冲成的新河离他不远，他从摇曳的光亮中能猜出那里水流湍急。黑乎乎、小山似的东西不断从那里漂过，那是柴草垛、庄稼秸秆之类的轻物，像雄伟的团队向远方开拔。

休息片刻，大水回过神来。他坚信自己不会死在这里，不死就要奋斗，就要让老婆孩子过好日子。这场大水他受的损失不小，一头牛丢了。他往自家桃树林的方向看了看，能看到黑乎乎的树梢，会不会有冲倒、淹死的桃树，他决定在洪水下去些后就进地查看，采取补救措施，保住一棵算一棵，实在保不住抓紧补栽。桃园是财源，要重点保护与发展。养牛是今春新上的项目，至今还没有生下小牛犊，虽然剩下三头了，要好好养着，河套里有的是草，慢慢发

展吧。自己是受罪的命，三妮儿跟着吃苦了，儿子跟着吃苦了。想到这里他想掉泪，马上又骂自己熊包、软蛋、没出息，立刻把泪咽到了肚里。

天渐渐明了，能看到村庄的轮廓。朝霞在东天边浮现出来，照着奔腾的洪水，照着远处幸免的土地。村边有一些人在走动，有一个人朝他这边走了过来，后面还跟着几个人。这些人是沿着土埝蹚水走来的，走在前面的是个女人，他看准了，那女人就是三妮儿。

三妮儿边走边喊大水的名字，大水应了一声，抽出鞭子，在空中打了三个响鞭，三妮儿停下了，欣喜地站在水里。三妮儿还是穿着那身又脏又旧的衣服，裤腿挽得很高。

大水依旧坐在树上，木讷地看着三妮儿。蓦地，他将三妮儿又脏又旧的衣服全剥去，换上了跟大宝媳妇一样的新衣，站在安着红漆大门的门楼下面，儿子欢快地从门里跑出，脚上的鞋子最扎眼：牛筋底、牛皮面、黑白相间的足球鞋。